

# 龙口市2024年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

（一）返还性收入54497万元。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10266万元、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723万元、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17728万元、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459万元、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23489万元、其他返还性收入1832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03000万元。其中：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245万元、结算补助收入6988万元、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1072万元、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收入30万元、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099万元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1629万元、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180万元、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770万元、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5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020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9567万元、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246万元、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20万元、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114万元、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150万元、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23947万元。

（三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2500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1557万元、国防488万元、公共安全40万元、教育355万元、

科学技术35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60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245万元、卫生健康220万元、节能环保7018万元、城乡社区450万元、农林水7133万元、交通运输625万元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6280万元、商业服务业等1695万元、金融2万元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4395万元、住房保障1520万元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42万元、其他收入340万元。

（四）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4300万元。

（五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309万元。